昌乐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今年以来，县交通运输局在县委县府、县依法治县委员会的的正确领导和悉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切实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严格履行政府赋予的职能，坚持以人为本，强化依法行政意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强化领导责任，完善法治政府部门建设推进机制

1、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

县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以及省厅、市局和依法治县办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要求，建立健全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机制，加强了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

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充分调动和引导广大干部职工自觉依法办事，依法行政。

2、健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认真履行矛盾纠纷化解职能、职责，完善工作机制，健全调解组织，积极调处本系统、相关领域的矛盾纠纷。坚持贴近群众、贴近源头，完善排查、调解、稳控等工作的同步落实和工作对接，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基层、问题解决在本部门。近5年来，我局无行政复议、应诉案件。

3、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工作机制

（1）参与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参与起草、审查、修改签订的各类合同、协议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书，参与重大案件合议、疑难案件的研究讨论，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能力水平。

（2）今年以来，我局法律顾问共代理民事诉讼案件3件、涉法方面非诉案件12件。

（3）开展法律知识讲座。今年以来邀请法律顾问举办法律知识讲座3次，结合交通执法工作实际，提高交通运输系统全体职工的法治素养和执法水平。

（二）转变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提升交通运输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推行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主办”，推进交通运输领域电子证照制发工作，完成全市交通系统首张电

子证照的发放，深化信息互联共享，扩展电子证照应用范围及互通互认，推行政务服务“免证办”，更好方便群众办事，服务企业发展。

完善规范性文件审查制度。对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政策措施，起草过程中进行公平竞争及合法性审查，适时评估执行效果，发现问题及时废止或修改完善。

（三）严格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规范局党组议事流程，有关人、财、物等“三重一大”事项一律提交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决定；重视重大决策法制审核。实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继续推行局主要负责人作出重大决策前，听取合法性审查机构意见，听取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意见的制度要求。

（四）强化对行政权力制约监督权力进一步规范。健全行政权利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和政协监督，切实履行职责，及时研究办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畅通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监督渠道，方便群众投诉、反映问题。

（五）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行政执法监督职责

1、制定执法制度，规范执法程序

制定印发并落实《关于建立健全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规范化长效机制实施方案》，严格执行《交通运输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依法免予处罚高频事项清单》、《山东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推广说理式执法，推行轻微违法告知承诺制。

2、突出队伍建设，提升服务水平

（1）制定了《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今年以来聘请专家对执法人员进行法治培训10次，同时交通执法大队每周五定期召开周总结及执法经验交流研讨会，进一步提升执法人员思想政治觉悟。

（2）制定昌乐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工作考核制度，从日常执法、工作纪律、仪容仪表等8个方面对执法人员进行考核，进一步提升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能力，连续2年获得全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技能竞赛第一名，被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授予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先进单位。

3、开启执法监管新模式，规范执法再上新水平

（1）“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常态化。达到了系统内所有监管事项清单全覆盖，系统内所有监管事项抽查计划全覆盖。所有检查计划均由省级“双随机、一公开”平台发起，检查结果做到了按规定及时录入，按时公示。“互联网+监管”本级监管事项做到了覆盖率100%。

（2）坚持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方式，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严格执行《山东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处罚事项清单》通知要求，对涉及我局不予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在执法过程中一律采取教育整改为主的措施。对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的事项 ，坚决取消，防止以非必要监管为由加重业户负担；有明确规定的处罚事项，从严执行自由裁量权标准。

（3）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所有行政处罚案件从立案到结案全部依照《山东省交通运输违法行为处理工作规范》在山东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办理，实时数据定期推送至信用交通进行公示。

（4）强化执法监督。通过信用公开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对法治建设、“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按时进行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重视并按时参加政府组织的执法案卷评查活动，对存在的细节问题，及时反馈制作单位，明确整改措施，加强执法单位间的专题交流，提升办案质量。

（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增强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1、加强干部法治教育培训。制定了交通运输系统2023年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计划，落实局党组集中学法和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合理安排自学党内法规、

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法治精神、法律条款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工作人员每周自学或集体学习法律法规，年度学法均完成60学时，参学率100%。

2、认真扎实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要求，利用各类媒介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在诚信兴商宣传月、民法典宣传、宪法宣传日，通过悬挂张贴标语，分发印制材料，送法进企业、送法进社区等形式，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七）多元化调处，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1、畅通诉求通道，关注舆论舆情。设立不同层级的矛盾纠纷受理专用电话等不同形式的受理通道，落实单位负责人直接负责制，安排专职人员实行一站式受理、办结、反馈。

2、建立风险预警机制。通过组织网约车公司对网约车司机就业情况、工作生活中面临的困难等问题进行调研；邀请巡游出租车、网约车企业全程参加市人大的立法调研等活动，全面掌握重点行业，重点群体经营情况，发展态势。对影响交通发展的不稳定因素及时做出研判，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在问题出现以前及时化解矛盾。

二、发现问题

一是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涵盖交通工程建设、道路运输、公路路政以及安全生产等方面，专业跨度大、专业性强，实行“双随

机、一公开”制度事中事后监管对执法人员要求偏高，不便执法人员跨领域监管。二是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特别是联合惩戒方面有待加强，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与信用监管有机结合方面有待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三、整改措施

（一）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意识。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全面加强法治队伍建设。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参加法治工作业务培训，深入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考试、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法律知识培训与考试制度，不断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结合我局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健全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做好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有效化解行政争议。

四、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

（一）推进建立完善党组领导法治建设的制度体系

构建党组统一领导、科室各司其职的工作推进机制。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组织领导、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形成工作合力。主要负责人担任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及时召开会议，听取法治建设方面的工作汇报，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二）科学谋划法治建设

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将依法治理列入重要议程，纳入目标责任考核，与其他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

（三）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建立落实法律顾问等制度

加强对党组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建立健全决策评估、决策失误责任追究及纠错机制。

（四）认真履行职责，提升工作水平。一是善于学习思考，努力提高自身素质。坚持理论联系实际，通过多渠道，加强自身在政治理论、业务知识、法制法规学习，努力提高个人综合素质。二是切实落实责任，深入法治建设。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健全完善制度，做到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加强督促检查，提高党内法规制度的执行力。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充分发挥本单位法规科的作用，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前，严格实行合法合规审查，提高依法决策水平。

五、2024年度工作安排

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增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努力提高政府依法行政工作水平，推进现代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法治意识。继续落实相关领导班子集体学法制度，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认真落实“谁主管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充分利用宪法宣传日和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契机，组织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加强对群众的普法宣传教育，提高群众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营造自觉遵守与执行法律的良好氛围，并为依法行政创造一个良好的法律环境。

（二）继续做好“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服务建设，做好政务服务事项和电子证照管理，推进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就近办”、“网上办”、“掌上办”；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进“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认真开展好行政审批工作，推进网上审批。

（三）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强行政执法工作的监督和检查。提高水政执法队伍人员素质，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执法主动、办事高效的执法监察队伍，保障行政执法公开透明运行。

在下步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执法为民的理念，规范执法行为，狠抓队伍建设，强化执法监督，努力推动交通运输法治建设，为加快我县现代交通运输业提供可靠的法制保障。

2023年12月